证券代码:002412 证券简称:汉森制药 公告编号:2022-035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2年12月08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正清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2月05日以专人递送、传真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参加会议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聘任杨波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当选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002412 证券简称:汉森制药 公告编号:2022-036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保证内部审计和内部控制工作正常进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2年12月0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同意聘任杨波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杨波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0日

附件:

杨波个人简历

杨波女士:1976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师职称。曾任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出纳、销售会计主管、财务部部长,现任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审计部部长。

杨波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00968 证券简称:海油发展 公告编号:2022-055

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12月26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12月26日 10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广顺南大街8号望京凯悦酒店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12月26日

至2022年12月2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增加2022-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
2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LNG运输船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4)。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中海石油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968	海油发展	2022/12/15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出席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提供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参加海油发展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出席会议时确认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原件、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后生效。

(二)登记地点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外小街6号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时间

2022年12月22日(星期四,上午9:00-11:30,下午14:30-17:30)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10-84528003

传真号码:010-84525164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外小街6号

邮政编码:100027

(二)会议注意事项

1、会议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食宿费自理;

2、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一小时内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3、为配合做好疫情防控工作,保障参会安全,公司亦可能视届时北京市疫情防控需求设置线上股东大会召开会场。律师因疫情影响确实无法现场参会的,可以采取视频等方式见证股东大会。公司将向登记参会的股东提供会议通讯接入方式(未在登记时间完成参会登记的股东将无法接入本次会议,可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以通讯接入方式出席的股东需提供、出示的资料与现场会议要求一致。

特此公告。

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12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增加2022-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2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LNG运输船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2412 证券简称:汉森制药 公告编号:2022-037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2年12月08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决定于2022年12月27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12月27日下午14点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2月27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2月27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股权登记日:2022年12月22日

6、现场会议地点:张家港市华昌东方广场四楼公司会议室(江苏省张家港市人民东路11号)

7、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8、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邀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为联营企业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2年12月1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及文件。议案1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的结果将于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时同时公开披露。

三、出席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

2022年12月26日,上午8:00—11:00,下午13:00—16:30。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江苏省张家港市人民东路11号华昌东方广场四楼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2年12月26日下午16时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并来电确认,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2、联系人:卢龙、费云辉

3、联系电话:(0512)58727158;传真:(0512)58727155

4、邮政编码:215600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0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2274”,投票简称为“华昌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12月27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2月2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22年12月27日召开的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为联营企业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注: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2、委托人为个人的,应签名;委托人为单位的,应当由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22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946 证券简称:新乳业 公告编号:2022-066

债券代码:128142 债券简称:新乳转债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减持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Universal Dairy Limited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614号)核准,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0年12月18日公开发行了718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新乳转债”,债券代码:128142),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18亿元,其中,公司控股股东UniversalDairyLimited(以下简称“UniversalDairy”)配售新乳转债4,709,600张(470,960,000元),占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总量的65.59%。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1月18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1年1月1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债券代码:128142。

一、控股股东减持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于2021年1月27日、2021年11月13日、2021年12月16日、2021年12月28日发布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关于控股股东减持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5)、《关于控股股东减持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2)、《关于控股股东减持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3),截止2021年12月24日,Universal Dairy已累计减持新乳转债2,771,159张,占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总量的38.60%。上述减持情况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

2022年12月9日,公司收到Universal Dairy出具的《关于减持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告知函(六)》,2022年2月28日至2022年12月9日,Universal Dairy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新乳转债共计725,016张,占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总量的10.10%(以下简称“本次减持”)。

截止2022年12月9日,Universal Dairy累计减持新乳转债共计3,496,175张,占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总量的48.69%。

具体变动明细如下:

持有人名称	本次减持前持有数量(张)	本次减持前持有数量占发行总量比例	本次减持数量(张)	本次减持数量占发行总量比例	本次减持后持有数量(张)	本次减持后持有数量占发行总量比例
Universal Dairy	1,938,441	27.00%	725,016	10.10%	1,213,425	16.90%
合计	1,938,441	27.00%	725,016	10.10%	1,213,425	16.90%

注:上表相关数据若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不相等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二、备查文件

1、Universal Dairy出具的《关于减持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告知函(六)》。

特此公告。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600955 证券简称:维远股份 公告编号:2022-069

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12月9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东营市利津县经济开发区利十一路118号维远股份办公楼五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91,932,48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1.260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魏玉东先生主持。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5人,独立董事李润生先生、独立董事韩鲁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林艳艳女士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投资建设25万吨/年电解液溶剂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91,744,700	99.9521	187,488	0.0478	300	0.0001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2、本次股东大会无特别表决事项,所有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律师:宋彦妍、雷娜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9日

●报备文件

1、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002274 证券简称:华昌化工 公告编号:2022-037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昌化工”)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1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12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九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九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胡波先生召集并主持,与会董事经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联营企业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张汉卿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为联营企业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进行了事前确认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002274 证券简称:华昌化工 公告编号:2022-038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1月25日以通讯方式送达,会议于2022年12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五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五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蒋晓宁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联营企业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为张家港运昌绿色物流有限公司的担保事项,涉及的担保对象财务状况良好,风险可控,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本次担保有利于公司发展规划的落实,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002274 证券简称:华昌化工 公告编号:2022-039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联营企业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1、基本情况

2022年12月9日,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联营企业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支持联营企业--张家港运昌绿色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运昌物流”,本公司持股比例为49%)发展,同意为其拟向银行申请3,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其他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基本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张家港运昌绿色物流有限公司	49%	0.05%	0	3,000	0.69%	是

本次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借款、承兑汇票等融资等。本次担保实际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担保额度使用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2、程序履行情况

公司总经理张汉卿先生同时担任运昌物流董事长,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担保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2022年12月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联营企业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张汉卿已对该议案回避表决,董事会表决结果为 8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独立董事进行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张家港运昌绿色物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奕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92MA26WKN1XT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1年8月23日

注册地址: 江苏扬子江国机化学工业园24幢401室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从事国际集装箱船、普通货船运输;从事内地与港澳间集装箱船、普通货船运输;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港口设施设备和机械租赁维修业务;港口理货;装卸搬运;运输货物打包服务;租赁服务(不含出版物出租);机械设备租赁;采购代理服务;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机械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江苏长江航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51%
2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49%

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22年6月30日,总资产1,003.59万元,净资产1,003.10万元,负债0.49万元,营业收入1.38万元,净利润3.10万元;截止2022年11月30日,总资产2,076.64万元,净资产1,827.29万元,负债249.35万元,营业收入31.05万元,净利润-172.71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为公司对联营企业运昌物流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的担保,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方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条款由公司与相关银行在以上担保额度内共同协商确定,担保总额不超过本次审批的担保额度3,000万元,其他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额度范围内的相关担保合同及文件。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担保事项符合国家相关法规、规章等规定,履行程序适当;本次担保事项完成后,能够促进联营企业发展,从联营企业财务状况、发展前景及内部管理来看,本次担保事项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满足联营企业发展需要,符合国家法规、规章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事项的审议及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40,791.428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9.45%;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39,591.428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9.18%。公司不存在向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不存在逾期担保。

七、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002274 证券简称:华昌化工 公告编号:2022-040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2年12月9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决定于2022年12月27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12月27日下午14点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2月27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2月27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股权登记日:2022年12月22日

6、现场会议地点:张家港市华昌东方广场四楼公司会议室(江苏省张家港市人民东路11号)

7、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8、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邀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为联营企业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2年12月1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及文件。议案1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的结果将于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时同时公开披露。

三、出席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

2022年12月26日,上午8:00—11:00,下午13:00—16:30。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江苏省张家港市人民东路11号华昌东方广场四楼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2年12月26日下午16时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并来电确认,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2、联系人:卢龙、费云辉

3、联系电话:(0512)58727158;传真:(0512)58727155

4、邮政编码:215600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0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2274”,投票简称为“华昌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12月27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2月2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22年12月27日召开的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为联营企业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注: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2、委托人为个人的,应签名;委托人为单位的,应当由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22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88226 证券简称:威腾电气 公告编号:2022-058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增加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接受关联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方:江苏威腾新材料科技有